庞各庄镇2024年财政决算、2025年1-7月

财政预算执行和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

——2025年8月20日在北京市大兴区庞各庄镇

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会议上

庞各庄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（财政）

各位代表：

受庞各庄镇人民政府委托，产业发展服务中心（财政）向大会提交2024年财政决算、2025年1-7月财政预算执行和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，请各位代表审议。

第一部分2024年财政决算

2024年，面对严峻的财政收支形势和艰巨的财政发展改革任务，在区委、区政府和镇党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依法监督下，全镇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坚持稳字当头、稳中求进，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，努力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，有力保障庞各庄镇经济社会平稳运行。

一、2024年财政决算情况

2024年，庞各庄镇预算总收支78299.6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6551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12785.64万元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6551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11516.38万元，较上年下降35.3%。体制补助3862万元，固定补助收入9455.57万元，其他一般转移支付收入6411.98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6572.52万元；上年结余7695.55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65514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7195.57万元，上解支出6033.63万元，结转下年使用2284.8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。

**1.主要收入科目决算情况**

税收收入52170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11516万元，同比去年减少6283万元，下降35.30%。其中：增值税39989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4999万元，同比去年减少172万元，下降3.33%，主要是2024年9月，中建铁路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增值税留抵退税3987万元，影响镇级财政收入498万元；企业所得税8259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1239万元，同比去年增加267万元，增长27.45%，主要是2023年6月，北京龙熙顺景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一次性退税6530万元，影响镇级财政收入-980万元，导致2023年基数较低。2024年北京东嘉投资有限公司因减持股份导致企业所得税增收1760万元，形成镇级财政收入264万元；土地增值税-3846万元，完成镇级财政收入-962万元，同比去年减少5895万元，下降119.49%，主要是2023年一季度，我镇对北京永同昌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开展土增税清算工作，纳税款12800万元，形成镇级财政收入3200万元，导致2023年基数较高。2024年11月，北京中海兴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土地增值税退税9341万元，影响镇级财政收入-2335万元。

**2.主要支出科目决算情况**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837.91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1%。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工资及公用经费，社区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，政府保安、保洁、物业等项目支出。

国防支出34.98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3%。主要用于义务兵优待金、训练经费。

公共安全支出27.61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38%。主要用于司法项目经费。

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30.0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12%。主要用于文体转移支付经费、三节一赛、旅游公共服务设施等项目。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277.0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2%。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社会保障缴费、民政经费、社保经费等项目。

卫生健康支出5404.1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4%。主要用于卫生院在职在编人员工资经费、卫生项目经费、基本公共卫生经费、计划生育资金经费等项目。

节能环保支出2486.22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10%。主要用于庞各庄镇大气精细化治理，2023-2024年取暖季“煤改电”长效管护、蓄能电暖器用户电费补贴等项目。

城乡社区支出8932.87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52%。主要用于农村地区保洁员工资、疏解整治促提升、农村公厕运维等项目。

农林水支出22583.42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81%。主要用于农村公益事业金经费、大兴区老北京水果示范基地建设项目、西瓜商品苗成本补贴、设施蔬菜产业集群、北京市设施农业以奖代补等项目。

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383.06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0%。主要用于大兴区房地一体的宅基地、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和确权登记。

住房保障支出56.06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13%。主要用于庞各庄镇老旧小区综合整治等项目。

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942.2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38倍。主要用于安全消防经费等项目。

**3.预备费支出情况**

镇级预备费未支出。

**4.上年结转资金使用情况**

上年结转资金主要用于城镇综合投入相关支出。

**5.一般性转移支付情况**

一般性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提高公共服务水平，发展社保、卫生、文体事业，促进乡村振兴；专项转移支付主要用于推动我镇农业、林业、水务等领域发展，保障重点项目实施。

**6.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**

庞各庄镇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，严格控制行政成本，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1.56万元，比年初预算下降74.93%，比上年决算下降29.1%。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用车购置，加强公务用车日常使用管理，整体费用下降。其中：因公出国(境)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1.56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

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12785.64万元，其中：政府基金固定补助收入128万元，转移支付收入2092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0565.64万元；

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2785.64万元。其中：城乡社区支出12784.53万元，主要用于庞各庄镇中心卫生院新建工程、庞各庄镇老旧小区雨污水改造工程等项目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.11万元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。

二、落实区人大预算审查意见情况

2024年，产业发展服务中心（财政）全面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和《北京市预算审查监督条例》，认真落实镇人大审查意见，充分发挥财政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的引导带动作用，为我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。

（一）强化财源建设，促进财政增收。

**一是**紧盯招商引资不动摇。用好联东U谷、中化岩土、兴展启航三大产业园区的招商平台，深度挖掘已落地企业上下游产业链，构建以商招商的繁荣生态。2024年已引进（签约联东U谷）和正在洽谈企业共19家。同时，依托镇域大空间产业发展优势，结合梨花节、西瓜擂台赛等旅游热点，开展特色招商活动,成功吸引泰湖国科、广宇大成等5家百万级税源企业签约落地。**二是**深入走访助力企业增收。2024年我镇对51家市级清单企业和9家潜力中小微企业开展走访调研，了解企业经营现状，收集企业对优化镇域营商环境的建议。积极向企业宣传大兴区“1+N”产业政策，帮助企业用好用足惠企政策。经走访，2024年我镇市级清单企业地方级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增加1292万元；潜力中小微企业地方级财政收入相比去年同期增长819万元。**三是**做好重点税源监控管理。积极与税务部门沟通，加大对我镇税收大户企业对接力度，紧密跟踪重大税源缴纳进度。2024年第1季度，龙熙房地产3060万元（形成镇级财政收入765万元）土地增值税顺利入库。7月至10月，东嘉投资陆续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3113万元（形成镇级财政收入434万元）。确保我镇在存在企业大额退税情况前提下，完成财政收入11516万元。

（二）优化支出结构，增进民生福祉。

**一是**支持卫生健康事业发展。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原则，发挥财政资金效能，不断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、医疗服务体系、急救保障体系与应急管理体系，全面提升我镇应急事项防控和救治能力，切实维护全镇人民生命安全。**二是**支持文化体育事业发展。开展多样化的群众文化活动，打造一批特色原创节目，推进公益性文化设施免费开放；支持完善全民健身服务体系，开展全民体质测试、趣味运动会、健步走等活动，倡导全民健身。**三是**不折不扣落实社会保障政策。严格按要求发放各类社保对象补助资金，保障社会弱势群体基本生活。推进养老服务体系建设，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。四是持续改善镇域生态环境质量。支持打好蓝天、碧水、净土保卫战，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、垃圾分类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。着力解决农村和社区侵街占道、私搭乱建、乱堆乱放等问题。完善村规民约，引导广大农民养成良好生活习惯，实现农民文明素质和农村环境面貌双提升。

（三）加强预算管理，提高财政效能。

**一是**严格预算资金使用。细化部门预算编制，全面梳理项目依据和标准，规范申报程序和格式，优先安排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类项目资金支出及影响区域发展的重点改革项目。严格执行零基预算要求，建立动态调整机制，加大对当年调整、追加项目的财政评估、评审力度，保障预算执行严肃规范。**二是**深化绩效管理改革。对照市区要求，以资源合理配置和高效利用为目的，完善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”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有机结合，不断强化部门科室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，把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，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**三是**紧密跟进支出进度。严格落实专项转移支付下达时限的有关要求，对已明确补助对象和金额的中央、市级、区级专项转移支付，在规定时间内下达预算科室，在确保资金规范使用的情况下，加强预算执行分析，做到支出进度不低于时间进度。

三、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措施

总体看，2024年,镇政府及各组成部门在镇人大的监督指导下，全面落实各项工作部署，提高财政资金保障能力，圆满完成全年财政工作任务。在取得一定成效的同时，我们清醒地看到，财政工作仍面临一些困难和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**一是**财政收入未能完成区级任务。受企业退税、纳税企业注销、土增税清算周期较长、储备项目落地周期长等多重因素影响，2024年我镇实际完成财政收入11516万元，与区级19293万元财政任务有较大差距。**二是**“三保”支出预算压力较大。人员支出预算包括行政人员、事业编制人员、村（居）委干部工资以及合同制聘用人员经费，同时，项目支出预算中招商引资、市政绿化、社会稳定以及镇街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项目繁多，经济支出压力巨大。

对于这些问题，我们将高度重视，采取有力措施，努力加以解决。**一是**持续推进财源建设。深入开展对企服务走访，加强重点企业税源跟踪，做好潜力财源精准服务，培育财源贡献点。**二是**强化财政收支统筹平衡。抓好全年收入组织，加强财政、税务等多部门联动，全力以赴实现镇级收入目标；**三是**进一步提升财政管理质效。强化部门绩效管理和成本控制理念，深入开展财会监督、预算执行监控，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的合规性。

第二部分2025年预算调整情况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调整情况

此项无调整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调整情况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51358.37万元，调整为58626.69万元，增加7268.32万元。其中调整项明细如下：

1.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由9497.99万元，调整为9853.22万元,增加355.23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大兴区违法建设治理2024年疏整促专项行动补助资金等支出。

2.国防支出由0万元，调整为1.6万元,增加1.6万元，主要是增加义务兵优待金、训练经费支出。

3.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由251万元，调整为310.5万元，增加59.5万元，主要是增加文体转移支付支出。

4.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由5526.27万元，调整为5839.13万元，增加312.86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公益性就业岗位补贴、民政经费等支出。

5.卫生健康支出由4596.74万元，调整为4915.63万元，增加318.89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绩效增量、计划生育资金经费等支出。

6.节能环保支出1292万元，无调整。

7.城乡社区支出由9536.92万元，调整为11826.99万元，增加2290.07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庞各庄镇中心卫生院项目、劳务派遣等支出。

8.农林水支出由20612.6万元，调整为23012.37万元，增加2399.77万元，主要是增加设施农业以奖代补项目、乡村振兴战略奖励资金等支出。

9.交通运输支出由0万元，调整为67.26万元，增加67.26万元，主要是增加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支出。

10.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由0万元，调整为287.3万元，增加287.3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宅基地、集体建设用地权籍调查和确权登记资金支出。

11.住房保障支出由44.83万元，调整为1032.7万元，增加987.87万元，主要是增加住房补贴第四批补发项目支出。

12.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由0万元，调整为187.98万元，增加187.98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安全消防经费等项目支出。

（三）上解支出调整情况

无调整。

（四）预备费支出调整情况

无调整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

（一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调整情况

此项无调整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调整情况

基金预算总支出由12694.63万元，调整为15132.30万元，增加2437.67万元，主要调整情况如下：

1.城乡社区支出由12694.63万元，调整为14806.41万元，增加2111.78万元，主要是增加大兴区庞各庄镇隆顺西街道路建设工程项目、庞各庄镇路灯照明工程（二期）等支出。

2.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由0万元，调整为325.89万元，增加325.89万元。

第三部分2025年1-7月预算执行情况

2025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6周年，是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的收官之年，我们将始终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认真落实镇政府各项决策部署，坚持以政领财、以财辅政，推动我镇财政事业发展达到新水平。

一、2025年1-7月预算执行情况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57490.13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入10673万元，一般转移支付收入22510.26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2022.07万元；上年结余2284.8万元。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6911.8万元，其中:一般公共服务支出6860.82万元;国防支出1.6万元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1.69万元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635.92万元；卫生健康支出3400.19万元；节能环保支出362.95万元；城乡社区支出5400.25万元；农林水支出15907.7万元；住房保障支出1032.7万元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187.98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政府性基金总收入14741.29万元，其中：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2220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2521.29万元。

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完成5202.66万元，其中：城乡社区支出4876.77万元,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325.89万元。

二、1-7月工作进展情况

截至7月，从收入形势看，财源建设成果初步显现，产业转型升级逐渐步入加速轨道，但受实施减税降费政策、重点财源储备项目建设周期长等因素影响，财政收入将继续承压运行。从支出形势看，各领域对财政资金需求仍呈快速增长态势，实施“十四五”规划、培育高精尖产业等重点任务资金需求旺盛，基本民生保障、城市运维等刚性支出保障压力增大。综合来看，2025年财政收支依然持续紧平衡状态。

（一）深耕财源建设工作。

继续做好招商引资工作。依托采摘节、梨花节等节庆活动开展招商引资宣传推介，全力营造大抓招商、真抓招商的浓厚氛围。充分用好联东U谷、中化岩土、兴展启航园、安盾兰达4个产业园区，以及工业园区闲置空间，着力吸引生物医药、医疗美容、科技研发、航空航天等业态集聚。主动对接4个区级驻点招商组，积极组织镇级工作人员和企业招商人员赴京外开展招商引资工作，时刻关注有意向落户企业的发展动态和现实需求。

（二）加强预算管理工作。

**一是**严格预算资金使用。优先安排“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”类项目资金支出及影响区域发展的重点改革项目。**二是**深化绩效管理改革。完善“预算编制有目标、预算执行有监控、预算完成有评价、评价结果有反馈、反馈结果有应用”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，实现预算绩效管理与预算编制、执行、监督有机结合，不断强化部门科室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，把财政资金花在刀刃上，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**三是**紧密跟进支出进度。加强预算执行分析，做到支出进度不低于时间进度。

（三）发挥财政政策工具作用。

强化绩效管理和成本控制，全面加强项目评估评审，加强成本绩效控制，选取重点领域开展成本绩效分析，做到以评价促管理。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改革，运用“互联网+政府采购”电子化工具，实现政府采购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实时预警，提高政府采购高效、规范水平，营造有序竞争的采购市场环境。

三、下一阶段财政重点工作

下一阶段，将继续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、全国财政工作会等重要会议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、以进促稳、先立后破，贯彻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、提质增效工作要求，在支出上持续发力，在政策上强化落实，在运行中严防风险，为推动镇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财政力量。

（一）积极组织财政收入。

**一是**继续做好招商引资工作。持续对接驻外省招商小组，积极参与区级赴外省招商团队，保持与外省优质企业密切联系，时刻关注意向落户企业的发展动态和现实需求。**二是**持续做好对企服务工作。持续提升服务意识，不断优化对企服务，加大对重点税源企业走访调研频次和力度，倾听企业诉求，全面了解情况，深入研究问题，统筹镇域资源，努力助企纾困。**三是**强化税源监控管理工作。完善与税务、工商等部门联动机制，共享信息资源，加强属地管理，重点监控存在纳税疑点企业，做好协税护税工作。

（二）继续优化支出结构。

**一是**统筹财力保障重点。全面梳理全镇重点工作，统筹安排体制资金，优先保障“三保”资金支出，坚持财力向民生倾斜，树牢“政府过紧日子”思想，进一步压缩行政运行支出，严控三公经费，为镇级重点工程项目实施提供财力支撑。**二是**严格做好预算执行。在保证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条件下，合理加快预算支出执行进度，做到支出进度不低于时间进度，加强预算执行分析，促进财政资金尽快发挥政策效应。**三是**做好资金转移支付。严格落实专项转移支付下达时限有关要求，对已明确补助对象和金额的中央、市级和区级专项转移支付，在规定时间内下达到预算单位。

（三）完善财政监管体系。

**一是**强化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管理力度。严格按照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管理办法，在规定的用途和时限范围内用好专项资金和直达资金。**二是**提升财政信息公开质量。明确政府信息公开主体责任，对财政预决算、直达资金、三公经费等内容在镇政府网站上及时公示，确保公开数据完整、真实、准确，着力建设“透明财政”。**三是**自觉接受人大监督。强化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意识，自觉接受镇人大监督，认真落实人大决定、决议。积极办理人大代表提案，加强沟通协调，有效提升提案办理质量。

各位代表，做好2025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、使命光荣。让我们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，在区委区政府和镇党委坚强领导下，推动财政保障能力达到新水平，财政治理效能实现新突破，全力服务保障全镇中心工作，为共同打造“京南最美小镇、机场后花园”尽显责任担当。

以上报告，请予审议。